IRS

## 您作為納稅人享有的

1號刊物

# 權利

本刊物解說您作為納稅人享有的權利,以及審查、上訴、收款和退稅的程序。

## 納稅人享有的權利項目

### 1. 被告知的權利

納稅人有權知道他們需要怎麼做才能符合稅法規定。他們有權獲得清楚的法律條文以及 IRS 所有稅表、說明、刊物、通知書和信函等程序的解說。他們有權被告知 IRS 對他們的報稅帳戶所作的決定,並有權在決定的結果上獲得清楚的說明。

### 2. 獲得優質服務的權利

和 IRS 往來時,納稅人有權獲得及時、禮貌與專業的協助,獲得容易理解的說明,收到 IRS 清楚易懂的信函,也有權向直接主管反映不良的服務。

### 3. 不支付超過正確稅額的權利

納稅人有權只繳付依法應繳的稅額,包括利息和 罰款,並要求 IRS 將所有支付的稅款準確 入帳。

### 4. 質疑 IRS 的立場和申訴的權利

納稅人有權對 IRS 正式或計劃採取的行動提出異議並提供額外證明文件,有權期望 IRS 會迅即、公正地考慮他們及時提出的異議和證明文件,並有權在 IRS 不同意他們的立場時得到回覆。

### 5. 在獨立機構對 IRS 的決定提出上訴的 權利

納稅人有權對 IRS 大多數的決定(包括許多罰則)提出公平公正的行政上訴,並有權收到關於 Office of Appeals 所作決定的書面回覆。納稅人通常有權將他們的案件送交法院審理。

### 6. 終結的權利

納稅人有權知道他們最多有多少時間對 IRS 的立場提出異議,也有權知道 IRS 最多有多少時間審查某個年度的稅務或追討欠稅。納稅人有權知道 IRS 何時完成查稅。

### 7. 隱私的權利

納稅人有權期望任何 IRS 的詢問、審查或執法行動均符合法律規定,不會逾越界限,而且會尊重所有正當程序的權利,包括搜查和扣押的保護,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提供徵收追索正當程序的聽證會。

### 8. 保密的權利

納稅人有權期望他們向 IRS 提供的任何資訊都不會被透露,除非納稅人准許或有法律授權。納稅人有權期望不當使用或揭露納稅人報稅資訊的雇員、報稅員和其他人會受到適當的制裁。

### 9. 取得代表的權利

納稅人有權自己選擇一位授權代表來代表自己與 IRS 往來。納稅人有權在無法負擔代理費用的情況 下向 Low Income Taxpayer Clinic 求助。

### 10. 享有公平公正稅務制度的權利

納稅人有權期望稅務制度會全盤考慮可能影響納稅人稅責、償付能力或及時提供資訊的各項事實與情況。如果納稅人有財務困難,或如果 IRS 未能依循正常管道及時適當解決納稅人的稅務問題,納稅人有權獲得 Taxpayer Advocate Service 的協助。

IRS 的使命

爲美國納稅人提供最高品質的服務,幫助納稅人瞭解並達成自己的納稅責任, 對所有人秉持公正誠信的原則執行法律。

### 審查、上訴、收款和退稅

### 審查(查稅)

大多數的申報稅表會在不被更改的情況下被 IRS 接納。如果我們對您提交的稅表有疑問或者選擇進行審查,這不表示您不誠實。被審查時不一定會導致您須繳納更多的稅款。您的稅表有可能不作任何更改或甚至向您 退款。

我們通常用以下的兩種方法開始篩選稅表。首先,我們使用電腦程式識別可能有錯誤的稅表。這電腦程式會把您的稅表資料自動和電腦資料庫(例如1099表和W-2表)做比對。其次,我們會使用外部資料包括報紙、公共記錄及個人資料。如果我們認為資料是可靠的,我們則可能會使用這些資料做為稅表審查之依據。

刊物 556 號【稅表審查、上訴及退款】解說審查遵循的規則和程序。以下章節是我們如何進行審查的簡介。

### 使用郵寄

我們使用郵寄的方法處理很多簡易的 詢問及審查。我們會向您發出一封信 件要求您提供或補充更多資料或說明 我們變更您的稅表的原因。您可以用 郵件答覆或者要求與審查人員面談。 當您使用郵件答覆或提供所要求的資 料時,我們可能不接受您的解釋並會 列出不接受的原因。如果您有任何不 理解的問題,請隨時寫信與我們 聯繫。

### 使用面談

如果我們通知要與您面談,或者您要求與IRS審查人員面談,您有權要求在對您和IRS均方便的合理時間與地點接受面談。當我們的審查人員變更您的稅表,他會解釋及提供變更的原因。如果您不認同,您可以要求與審查人員的直屬主管面談。

### 重複審查

如果我們在過去兩年內的任何一年中 對您的稅表中的相同項目曾進行審查 並且核對無誤,請盡快與我們聯繫以 便讓我們了解是否應當終止審查。

### 上訴

如果您不認同審查人員的決定,您可以向 IRS 的 Office of Appeals 提出上訴。大多數的覆議無需通過昂貴及耗時的法院審判即可獲得解決。有關您的上訴權利請參照刊物 5 號【您上訴的權利及如何準備覆議書】(英文版)及刊物 556 號【稅表審查、上訴

及狠款】(英文版)。

如果您不願意使用 Office of Appeals 的服務或不同意上訴辦公室的調查 結果,您可以將您的案例提交至 U.S. Tax Court • U.S. Court of Federal Claims 或您居住地區的美國地區法院。如果 您將您的案例提交至法院, IRS 將有 舉證責任提供某些事實,您如何保存 稅務相關資料及計算您應繳稅款,您 是否有配合 IRS 的要求,並且符合某 些其他條件。如果法院同意您對案例 中的大多數問題的意見並且發現我們 的立場基本上不合理,您可能可以獲 得部分行政和訴訟費償付。前提是您 先嘗試以行政方式解決您的案例,包 括使用上訴辦公室的服務並且提供我 們解決您的案例所需資料。否則您無 法獲得這些費用償付。

### 收款

刊物 594 號【IRS 收款程序】(英文版),解釋您的繳納聯邦稅款的權利與責任。這刊物解釋以下內容:

- 當您拖欠稅款時應當採取哪些措施,當您收到稅單時該怎麼辦,如果稅單有錯誤時該怎麼辦。這刊物還解釋分期付款、延遲收款,以及提出妥協方案等議題。
- IRS 收款行動。這包括留置權、解除留置權、扣押,解除扣押,沒收和出售財產以及解除財產扣押。
- · IRS 對嚴重拖欠稅款的 State Department 證明,這通常會導致護照申請被拒絕,並可能導致護照被撤銷。

有關您的收款上訴權的詳細解釋,請參考刊物 1660 號【收款上訴權】(英文版)。

### 無辜配偶寬免

通常您和您的配偶均有責任支付在聯合申報稅表中的全額稅款、利息及罰款。但是,如果您符合無辜配偶寬免的條件,您可能被免除全部或部分的聯合稅務責任。如需提出免除處罰申請,您必須申報 8857 號表格【無辜配偶寬免申請表】(英文版)。詳情請參閱刊物 971 號【無辜配偶寬免】(英文版)和 8857 號表格(英文版)。

### 與第三方聯繫

通常 IRS 會與您本人或您的授權代表 直接聯繫。但是,如果我們需要某些 您無法提供的資料或需要覆核我們收 到的資料,我們有時會與第三方聯 絡。如果我們與其他人士聯繫,例如鄰居、銀行、雇主或雇員,我們只會告訴他們有限的資料,例如您的姓名。法律禁止 IRS 披露超出獲取或核實所需資料範圍以外的任何其他資料。只要您的案例仍在進行,我們與其他人士聯繫的需求可能會繼續。如果我們確實與其他人士聯繫,您有權索取一份聯繫名單。

#### 退稅

如果您認為您支付超額的稅款,您可以申請退稅。通常,您必須在提交原稅表的三年內或從您支付稅款之日開始的兩年內(以二者中較遲的日期為準)提出退稅申請。如果在您提交稅表或退稅申請日期後的45天內仍未向您退稅,依法我們會向您支付利息。詳情請參閱刊物556號【稅表審查、上訴及退款】(英文版)中有關於退稅的進一步詳情。

如果您應當獲得退稅,但是您沒有申 報稅表,通常您必須在應當提交稅表 日期(包括延長期限)後的三年內提 交稅表才能領取退稅。

### **Taxpayer Advocate Service**

TAS 是 IRS 內部的**獨立**機構,可以協助保護您作為納稅人的權利。如果您因稅務問題遭遇困難,或雖然嘗試過但仍無法解決與 IRS 間的問題,我們可以向您提供幫助。如果您符合獲得我們協助的資格,我們將盡全力幫助您,同時我們的協助永遠是免費的。詳情請造訪網站

taxpayeradvocate.irs.gov,或電 1-877-777-4778。

### 稅務資訊

IRS 提供以下的表格、刊物及其他 資訊。

- 稅務問題: 請電 1-800-829-1040 (1-800-829-4059 TTY/TDD)
- **表格及刊物:** 請電 1-800-829-3676 (1-800-829-4059 TTY/TDD)
- 國稅局網站: www.irs.gov
- Small Business Ombudsman: 小型企業可參與 IRS 建立法規的 過程及評論執法行動。詳情請電 1-888-REG-FAIR。
- Treasury Inspector General for Tax Administration: 歡迎您使用 1-800-366-4484 (1-800-877-8339 TTY/TDD) 檢舉 IRS 人員任何不當行為例如浪費、詐欺或濫用。您可以保持匿名。